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8日上午在公司总部大楼203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三位监事王涤非女士、孟亮先生、孔祥田先生均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涤非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”)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，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。

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以2020年12月18日作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，以1.81元/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72名激励对象授予2,527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